

##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  
樓

承辦人：李盈瑩
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028

傳真：02-8231-7849

電子信箱：inin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會人字第10500011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本會同仁請至會內知識平台/訊息/公文附件及檔案下載區下載)(105Z02D  
00729\_105D2000583-01.PDF、105Z02D00729\_105D2000584-01.docx、105Z02D007  
29\_105D2000585-01.docx、105Z02D00729\_105D2000586-01.docx)

主旨：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選送優秀公務人員國外進修實施計畫  
」第六點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05年1月20日院授人培字第1050031051號函辦理  
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、本會核能安全管制研究中心試運組

副本：